



### 合宜的事奉（三）服事的態度

經文：約13:1-20

- 一．愛信徒愛到底(13:1)。
- 二．知道自己的來處和歸宿(13:3)，即向父神負責。
- 三．以謙卑（洗腳）的心服事，使門徒在祂的聖潔上有分(13:4-11)。
- 四．放下地位（主人，領袖的地位）。彼此潔淨(13:12-14)。
- 五．凡事作榜樣（效法主）(13:15)。
- 六．以愛心包容敵人(13:2,18-19)。包容猶大，給他機會悔改。
- 七．為主的緣故而彼此接納(約20:20)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